

第一冊 時令 氣候  
地理 名勝

清稗類鈔

商務印書館發行

杭縣徐珂著

清稗類鈔

商務印書館印行

# 商務印書館發行

全書十六卷  
二十五萬言



分訂八厚冊  
定價二元四角

本書敍前清事。詳而有徵。凡政治變遷。制度沿革。宮闈祕事。地方舊聞。無不應有盡有。而於當日東南之富庶。道咸以後國力之漸衰。治亂興廢之故。皆有源有委。如數家珍。手此一編。不啻讀明清稗史筆記數十百種。洵大觀也。全書用白話體。不獨爲雅俗所共賞。仰且婦孺皆能了解。書共十六卷。二十五萬言。分訂八厚冊。名大家詩詞尺牘奏疏條陳。以及約章文告。凡與本書事實有關。次第附見者。多至一千餘篇。此書之價值。可想而知。

# 清碑類鈔序

有清紀元。逮於遜政。順康光宣。曆垂三百。其政俗之嬗變。朝野之得失。雖鐘鑑既移。簡冊猶秘。今已無譁。可得言焉。夫有清之崛起於遼左也。值明之衰。既入中原。初政頗修。惟以部落之民。肆爲雄猜。外侈中怯。故用兵無已時。海內無寧宇。雍乾時號稱極盛。而衰弱之機。實基於此。蓋文字之獄。有以摧抑材智之士。川楚之亂。有以耗竭府庫之藏。咸同構兵。不絕如縷。外禍乘之。根本遂撥。此其興亡之大略也。殷鑒不遠。豈可忽哉。然其典章制度。始能知明之所以亡。而祛其弊。提倡學術。禮用儒賢。故政雖專制。而宦寺女謁之禍。中葉以前。未之有聞。於是一國之風尚。習爲儒緩。士夫之尊慕名義。代不乏人。馴至今日。雖有以術柔民之惑痛。而吾人此二百八十餘年之遭際。繫諸歷史。不可忘也。則今日舉其往聞。窮嬗變之由。析得失之故。置鑑樹表。未可後時。然官書不足徵信。私書或誤傳聞。即如錢衍石氏之碑傳集。李次青氏之先正事略。李黼堂氏之著獻類徵。其所甄錄。大都傳誌之文。塗飾讞訛。孰爲糾正。是以近人論建州沿革。不

能求諸國中。而輒有資於域外之書也。徐君仲可明習國聞。乃發故書短記。理而董之。輯爲清稗類鈔。凡三百萬餘言。分別部居。爲類九十有二。事以類分。類以年次。爲力勤矣。夫春秋張三世之義。曰所見。曰所聞。曰所傳聞。君爲此書。無媿斯惜。吾知欲周知有清一代之掌故者。當必加以讐籀。目爲鴻寶。昔朱竹垞氏亟稱沈景倩野獲編。謂其事有左證。論無偏黨。明代野史。蔑有過之。此則君輯著之本懷。吾敢揭橥以爲告於當世者也。

中華民國六年六月紹興諸宗元貞壯撰

# 清稗類鈔序

稗史紀錄瑣細之事者也。漢書注如淳曰。王者欲知閭巷風俗。故立稗官。使稱說之。因謂其所記載者曰稗史。清順康間。金沙潘長吉有宋稗類鈔之輯。蓋參仿宋劉義慶世說新語。明何良俊語林而作。足以補正史。資談助。不佞讀而善之。因思有清入主中原。亦越二百六十有八載矣。朝野佚聞。更僕難數。嘗於披閱書報之暇。從賢豪長者游。習聞掌故。益以友好錄眎之稿。偶一瀏覽。時或與書報相合。過而存之。亦衛正叔之遺意也。正叔名湜。宋人。嘗集禮記諸家傳注爲書。曰集說。其言有曰。他人作書。惟恐不出諸己。某作書。惟恐不出諸人。且以當世名碩之奸稗官家言也。欲就而與之商榷。輒筆之於冊。以備遺忘。積久盈篋。乃參仿宋稗類鈔之例。輯爲是編。而名之曰清稗類鈔。雖皆掇拾以成。而翦裁鎔鑄。要亦具有微旨。典制名物。亦略有考證。其中事以類分。類以年次。則以便臨文參考。据摭徵引之用也。惟載筆之難。學者所歎。明胡應麟記誦淹博。所著少室山房筆叢。尙不免時有牴牾。陳增著日涉編。按日紀故事。間以古詩繫

於下。六月二十三日下有宋張耒夜泊林里港詩云。漸漸曉風起。孤舟愁思生。蓬窗一螢過。葦岸數蛩鳴。老大畏爲客。風波難計程。家人夜深語。應念客猶征。而七月二十三日下亦載之。清紀文達之博洽。並世無兩。而灤陽續錄所載介野園宗伯之詩。爲鸚鵡新班宴仰園擢頽老鶴也。乘軒龍津橋上黃金榜四見門生作狀元四句。實爲金吏部尙書張大節作。第有五字不同。殆誤收金人詩爲近人耳。孫星衍考訂金石之詳贍。爲世所稱。而寰宇訪碑錄校釋碑文。重至一再。旣列之於唐。又列之於宋。甚或新拓本年月旣泐。而舊拓本尙存。旣據舊拓本按年月以編入。又據新拓本以附之於無年月類。凡若此者。賢哲不免。每一念及。滋益兢兢。雖嘗就正於當世名碩。且有勤敏好學之吳縣湯頤瑣。寶棻丹徒懷獻侯桂琛。龍南徐伯英。時閩侯林滬。生震嘉興。高晴川。紫霞蕭山。姚赫。生生宗舜諸君子。匡我不逮。爲之檢校數過。然猶未敢自信也。博雅君子。其亦有以教之乎。

中華民國五年十一月杭縣余珂仲可述於上海寓廬之天蘇閣

# 凡例

一紀載之事。以有清一代順治至宣統爲斷。間有上溯天命天聰崇德者。而又述及隆裕后之崩。則以其有率宣統帝遜位之讓德也。

一本書九十二類。凡一萬三千五百餘條。四千餘頁。綜計之。約三百萬餘言。

一本書標舉二字爲類。曰時令。曰氣候。曰地理。城寨邊路橋曰名勝。曰宮苑。曰第宅。曰園林。曰祠廟。附廟曰帝德。曰恩遇。曰巡幸。曰宮闈。曰朝貢。曰外藩。曰關寺。曰外交。曰禮制。曰度支。曰屯漕。曰教育。曰考試。曰兵刑。曰戰事。曰武略。曰獄訟。曰吏治。曰爵秩。曰幕僚。曰薦舉。曰知遇。曰隱逸。曰諫諍。曰箴規。曰譏諷。曰諱諧。曰種族。曰宗教。曰婚姻。曰門閥。曰姓名。字號曰稱謂。曰風俗。曰方言。曰農商。曰工藝。曰孝友。曰忠盡。曰敬信。曰義俠。曰技勇。曰正直。曰貞烈。曰謙謹。曰廉儉。曰狷介。曰豪侈。曰才辯。曰明智。曰雅量。曰異稟。曰容止。曰情感。曰疾病。曰喪祭。曰師友。曰會黨。曰著述。曰性理。曰經術。曰文學。曰藝術。曰鑒賞。曰方伎。曰迷信。曰方外。曰賭博。曰音樂。曰戲劇。曰優伶。曰娼妓。曰胥役。曰

奴婢曰盜賊。曰棍騙。曰乞丐。曰動物。曰植物。曰鑄物。曰物品。曰舟車。曰服飾。曰飲食。

一本書事以類分。類以年次。如生於康熙卒於乾隆者。有此見各類者。然總類之中，又有可分數類者。例如謙謹一類。析而爲二。則先謙後謹。而以謙謹皆備者列於謙之前。藝術一類。析而爲四。則一書二畫三醫四奕。而以書畫皆備者列於書之前。且各以年代次之。他類有相同者。悉視此。若性質相近之各條。或亦有時連類而及。以博其趣。

一本書資料。以平時隨筆自行札記之事。分隸各類。或從家藏秘笈。搜采而得。故與近今流傳之本。微有不同。而說部報章。亦在參考之列。惟以凡所援引。泰半貫串而成。未能悉記來歷。故間有仍其口腔者。如本朝國朝國初王師大兵等字是也。

一說部報章之所載。亦有輾轉稗販而得者。其中事實。或且傳聞異辭。如於朝野見重之人而述其一二遺行。社會不齒之人而紀其一二嘉言。今所以兼

搜並採者。實有春秋責備賢者及勸善懲惡之意寓於其中。非僅以廣異聞已也。

一本書之分類。雖亦力求精確。然頗有一條兼涉數事。一事可隸數類者。亦惟從其較重者入之。而亦或彼此互見。於篇幅較長之條。牽連及之。

一凡所紀載。固不敢以考證精詳自詡。要以具有本末者爲多。

一姓名字號。固亦務求盡一。而以其爲世所習知。因而錯綜互見者。亦有之。

一我國歷代紀年皆用干支。因附清代歷朝干支年號表以便檢查。若於徵引之原文。則仍其舊。

# 清稗類鈔總目

時令類 氣候類 地理類 名勝類

清稗類鈔

總目

關寺類 外交類 禮制類 度支類 軍漕類 教育類

諫諍類 箴規類 誣譖類 種族類

戰事類 兵刑類 考試類 婚姻類 宗教類

門閥類 姓名類 稱謂類

方言類 風俗類

農商類 工藝類

孝友類

隱逸類 謙靜類 箴規類 誣譖類

種族類 誣譖類 種族類 誇譖類

婚姻類 宗教類 婚姻類 宗教類

門閥類 姓名類 稱謂類

方言類 風俗類

農商類 工藝類

孝友類

商務印書館印行

清稗類鈔

總目

忠義類

敬信類

義俠類

技勇類

正直類

貞烈類

謙謹類

廉儉類

狷介類

豪侈類

才辯類

明智類

雅量類

異稟類

容止類

情感類

疾病類

喪祭類

師友類

會黨類

著述類

性理類

經術類

文學類

藝術類

鑒賞類

方伎類

迷信類

方外類

賭博類

音樂類

戲劇類

# 清稗類鈔

## 時令類目錄

太宗用大統法以推時憲

世祖頒新法時憲書

世祖聖祖命以西法推時憲

聖祖授時廢西洋新法

聖祖授時改回回法

聖祖仍用西法以推時

聖祖以康熙永年表授時

聖祖御定七政四餘萬年書以授時

高宗御定萬年書以授時

遜脣彌脣

御用時憲書

卑州不奉正朔

春分秋分之祭

宮中五祀

每月薦新

善月惡月

京師逛廟日期

滿洲歲時紀略

西藏歲時紀略

宮禁之歲暮新年

歲暮新春之打莽式

孝欽后宮中之歲暮新年

除夕元旦之風景

黃陂之歲暮新年

宮廷新年玩具

立春日打春

立春日之春色

庚子西安行宮之立春

元旦上元曲宴宗室

祭堂子

元旦上元曲宴宗室

都人之元旦

青海蒙番之元旦	三〇	浴佛節之綠豆	二六
正月初二祭財神	三〇	端午龍舟	三七
正月初五爲破五	三〇	孝欽后宮中之端午	三七
正月之順星散燈花	三〇	京師端午	三八
上元驚蟄	三一	五月二十三日分龍兵	三八
上元調將	三一	端午陽	三八
上元放和合	三一	七月喇嘛放頭會	三九
上元廷臣宴	三一	宮廷七夕	三九
康熙兩上元盛典	三一	廣州七夕	三九
辛丑西安行宮之上元	三一	陳煌卿七夕詩	三九
正月開印	三四	中秋泥塑兔神	四〇
正月送子	三四	中秋後迷童子	四〇
二月朔之太陽糕	三四	八月二十六日爲宮中節日	四一
二月二日龍抬头	三四	京師九月九	四一
孝欽后宮中之花朝	三五		四一
吳興尚黃明	三六	展重陽	四二
禪房送春	三六	大內之十一月十二月年事	四二

十一月月當頭

冬至郊天

冬至胙肉納於懷

冬至慶賀

九九銷寒

十二月封印

十二月打竈

祀竈唱訪賢曲

庚子西安行宮之除夕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五

# 清稗類鈔

杭縣 徐珂 仲可

## 時令類

太宗用大統法以推時憲

崇德丁丑十月朔。太宗以漢文曆書頒行滿洲蒙古。初用大統法也。大統法創於明。卽元之授時本。西域扎瑪里鼎所撰而郭守敬等參改者也。

世祖頒新法時憲書

順治甲申七月。禮部言欽天監改用新法。推註已成。請易名頒行。睿親王曰。宜名時憲。藉昭朝廷憲天父民至意。湯若望言。敬授民時。全以節氣交宮與太陽出入晝夜時刻爲重。若節氣之時日不真。則太陽出入晝夜刻分俱謬矣。大統回回舊法所用節氣專泥一方。且北直之節氣。春分秋分。前後俱差一二日。况諸方乎。新法之推太陽出入地平環也。則有此晝而彼夜。此入而彼出之理。舊法以一處而概諸方。故日月多應食而不食。當食而失推。五星當疾而反遲。應

伏而反見。差訛難以枚舉。今以臣局新法所有諸方節氣及太陽出入晝夜時刻。俱照道里遠近推算。請刊列時憲書。從之。至是告成頒行。

世祖聖祖命以西法推時憲

推步之術。遞改遞密。世祖定鼎燕京。考驗西法最善。即用以推時憲。順治甲申十月朔頒乙酉時憲書。用西洋新法。以太宗天聰二年戊辰天正冬至爲法元。定周天三百六十度。度法六十分。每日九十六刻。

康熙初習大統回回法者咸祇排之。聖祖博訪廷臣。屢命會同測驗。惟西法所推。一一符合。於是交相讓能焉。自御纂數理諸書折衷指歸。闡晰奧窓。而渾圓橢圓之旨。歲差里差之說。既不悖於古。而有驗於今。西法之善彌顯。其日躔月離。恒星經緯諸表。俱以實測爲憑。隨時修改。故占候無違。而協紀授時。益用精密。

聖祖授時廢西洋新法

康熙乙巳三月。徽州府新安衛官生楊光先進摘謬論選擇議各一篇。言湯若